

中華民國二十年七月

萬寶山慘案及朝鮮排華慘案宣傳大綱

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部印

969.4

萬寶山慘案及朝鮮排華慘案宣傳大綱

近二十年來，日本帝國主義之壓迫我國，無所不用其極，二十一條的奇恥未雪，濟南慘案的深仇未報，今復有萬寶山慘案及朝鮮排華慘案的屠殺慘劇。蓋兇狡險狠的日人，得寸進尺，無可理喻，故其侵略壓迫，日益暴厲。萬寶山爲我國領土，旅居朝鮮的華僑是我國人民，而竟無端遭日人的蹂躪，遭日人的焚殺，恥辱悲痛，莫過於此。茲將慘案的經過事實，及日本侵略的陰謀，揭露于我國人之前，期共起抗爭，拯救國難。

一、萬鮮慘案的經過事略

(一) 萬寶山慘案——日本帝國主義者近年來無日不在向我東北積極進行其殖民政策，除直接移殖大批日人入我東三省區外，復壓迫在其鉄蹄下的朝鮮人民，使入我東北雜居墾殖。一方面可騰出朝鮮土地，讓日本民族永久佔領，另一方面又可深植其勢力于我東北，實現其蠶食併吞的計劃。此項政策，至爲毒辣。據近年調查：朝鮮人在遼寧省租地種植者，約在五萬人以上，田地面積約二百萬畝；在吉林省租地種植者約三十萬人

，田地面積約四百萬畝；在黑龍江省租地種植者約五六萬人，田地面積約十五萬畝；東三省江河沿岸及鐵路地帶，莫不有鮮人移殖。這些移殖鮮人，俱由日本東拓會社發給資金，年年擴充其種植租地。常有蠻暴的鮮人，憑藉日人威勢，拖欠租金，霸佔田地，爲非作惡，不一而足；以致華人鮮人的訴訟交涉，平均每年在千五百件以上。而日本政府對於此種鮮人，又特別予以庇縱，因而日益兇頑，喧賓奪主，常向我國人尋釁，迭演仇殺慘劇。

本年四月間，有鮮人申永均崔金朴李等三十名，假託華人郝永德名義，向吉林省長春縣政府呈租縣屬萬寶山裴家店等處窪地約五百畝，希望租期十年，長春縣政府未予批准，其租約尙無法律效力，乃該申永均等隨即招集鮮人四百餘名，攜帶農具手槍，在該租地附近華人地方，挖掘水溝，引導伊通河水，佔用我華農田地長二十餘里，寬至四丈；又將挖出泥土，堆積兩旁成壩，亦長二十餘里，寬至七八丈，又毀我華農田地約四百餘畝。後鮮人復進而建築水堰，橫阻河流，所有河流上游沿岸低地華農田地二千餘畝，悉成澤國。此外因橫堰斷水，河道阻絕，沿河數百戶航業居民的生計，亦受重大打擊。

該地華人，鑒於田地無端被挖，河道交通阻斷，影響生計，異常鉅大，乃于六月二十六等日，向長春縣政府請願，請設法向日方嚴重抗議；並羣起質問鮮人，請其填溝還地。詎知結果不但無效，反遭該地武裝日警毆逐。我華人爲團結自衛，保護自己應有權利，乃于七月二日早七時，實行填溝平堰。該地日警竟敢開槍轟擊，當場射殺我徒手華農多人；同時又捕去十五六人，嚴刑吊拷，備極慘酷。日方知理曲在彼，乃架詞反噬，謂華農暴動，毆殺鮮人；紛紛調集軍警，馳往該地捕人，並搜繳華農自衛槍械。現在萬寶山馬哨口等地，已被日本軍警佔據，並挖掘戰壕，架設機槍大砲，埋伏炸彈地雷，砍伐林木，扣留船隻，夜間令鮮人武裝放哨；其勢洶洶，百端向我華人挑戰。這就是萬寶山日警庇助鮮人佔我田地殺我農民的慘案經過事實。

(二)朝鮮排華慘案——自萬寶山慘案發生後，日本帝國主義者遂授意朝鮮各地的日人報館，日出號外報紙數次，捏造謠言，危詞恫聽。不是說中國官民圍擊萬寶山三姓堡等處的鮮人，就是說中國官廳將于八月一日之前一律驅逐鮮人出境。努力擴大其惡意宣傳，竭盡淆惑煽動的能事，挑撥華人與鮮人間的惡感，鼓吹鮮人激烈進行排華暴動；

使全鮮空氣，異常惡劣。一般不良的盲目的鮮人流氓，受日人的煽惑慫恿，遂聚衆暴動，向我在朝鮮各地的華僑猛烈攻擊；而日本浪人及日本軍警，更變裝改服，混入鮮人暴徒隊中，參加劫殺工作。

在朝鮮京城（即漢城）方面——鮮人于七月三日晚間，分隊出發，將城外華僑店舖完全搗毀。四日，鮮人又將城內華僑住宅搗毀一百餘家，僑胞死傷甚夥。五日適爲星期休假，各校學生亦加入暴動，此一日間的搗燬毆劫，最爲厲害，華僑死傷亦最多。

在仁川方面——三日晚間，華僑居住地亦遭朝鮮暴徒襲擊，商店住宅，盡被暴徒劫毀一空；僑胞被毆打傷重者甚多。四日下午，復有暴徒五六千，向華僑住地攻擊，搶劫焚殺，如瘋如狂，華僑死傷者達五十人。

在平壤方面——華僑受害最烈。四日晚間，鮮人開始向華僑襲擊。五日，暴徒數千，手持武器，焚劫新舊兩市街的華僑住宅店舖三百餘家，無一倖免。據逃出的僑胞報告：被慘殺者達二百十六名，重傷輕傷者男女共三百餘名。至七日，暴動仍未停止。

此外如釜山，漢川，鎮南浦，新義州，安東，開城，元山，宣川，公州，清州，羣

山，光州，木浦，海州，新幕各地，俱同時發生慘殺華僑的同樣事件。總計此次鮮人暴動排華，爲時繼續至四五日之久，華僑死傷達數千人之多，財產損失達數萬萬元之鉅；此外在朝鮮偏僻地方及日本各地華僑所蒙受的損失，更是不可勝計。所有華僑店宅，非被放火焚燬，即遭搶劫一空，無一倖免；慘死僑胞，屍骸枕藉。種種慘酷，中外罕聞，誠爲國際間空前未有的慘暴事件。

事後我虎口逃生的僑胞，除設法陸續離鮮回國外，其餘留鮮僑胞，盡被日警拘留于大廣場，露宿草地，雨淋日炙，多染時疫，又數日未得飲食，祇有束手待斃。各地被殺的華僑屍骸，多被日本軍警焚埋，或拋沉海中，企圖滅跡。日本帝國主義的蠻暴殘酷，比前此濟南慘案的屠殺，更加狠毒萬倍。

查我國僑居朝鮮各地的同胞，共有十餘萬人，業商者居大多數，以經營夏布綢緞布疋雜貨等業爲大宗，繡貨瓷器五金縫紉米粮理髮各業次之。朝鮮京城華僑最多，仁川平壤次之，元山，釜山，大邱，羣山，木浦等地較少；平日雖嚴守當地法律，仍常遭日人及鮮人的壓迫凌虐。當民國十六年十二月間，朝鮮境內，曾藉口吉林取締鮮人事件，發

生過激烈的排華暴動；搗毀華僑商店，毆殺僑胞，暴動達一星期之久，以仁川，裏里，全南等地爲最烈。結果華僑被慘殺及重傷者，數達四百餘人，輕傷者六百餘人，被驅逐回國者千餘人。此次萬寶山慘案與鮮人排華慘案，較前此十六年的暴動事件，又更慘酷十倍。

一、萬鮮慘案發生的遠因

此次萬寶山慘案及朝鮮排華慘案之發生，實具有複雜的遠因，絕非出於偶然；茲略加析述：

(一) 我們都知道日本帝國主義者的對華政策，始終是一貫的北進南侵的政策。所謂南侵政策，亦稱爲海洋政策，以台灣爲根據，分向我長江流域及福建廣東一帶侵入；所謂北進政策，亦稱爲大陸政策，以朝鮮關東州爲根據，分向我華北及東北各省侵入。此爲明治以來，日本帝國主義的傳統的一貫的對華政策，雖其政府內閣迭有更動，而政策則迄無絲毫改變，內閣壽命之長短，純視此政策進行是否得力爲斷。自大隈內閣趁歐戰方酣，努力推進此項政策，向我國侵略後，繼之者以田中內閣最爲暴厲。前濱口內閣

及現在若槻內閣，表面上對華是標榜着共存共榮，親善敦睦，但實際仍是積極進行此種傳統的北進南侵政策。觀於若槻內閣對朝鮮滿鐵首腦人員的更換，及幣原外相對議員質問的答詞，可知日本現內閣對華的真實態度。宇垣前陸相及政友會的內田康哉，都是日本軍閥中主張積極政策最激烈，且常倡鮮滿合併謬論者，現內閣以之繼任朝鮮總督及滿鐵總裁，其加緊侵略的決心，昭然若揭。而幣原外相亦聲稱現政府的對華外交，已盡最善之努力，較任何內閣爲強硬而完善，且高喊「滿鮮融和」的口號，足資旁證。總而言之，日本的大陸北進政策的加緊急進，實爲形成此次慘案最主要的原因。

(二)日本處心積慮，驅逼朝鮮人民，使之遷入我東北各省，而以大和嫡系民族移殖鮮地，企永遠佔據朝鮮，並增加侵我東北的實力。前此田中內閣於滿蒙積極政策的奏章中有云：「一面利用已歸化之鮮民，盛爲收買滿蒙水田地，而另由各地之信用合作或銀行，或東拓會社或滿鐵公司，通融有支那籍之朝鮮民資金，而作我經濟侵入之司令塔。」又云：「按在滿蒙之朝鮮人，如擴張至二百萬人以上者，有事之時，則以朝鮮民爲原子，專作軍事活動，更藉取締爲名，而援助其行動。」又云：「對朝鮮人之保護及取

締，須更嚴重一層，故依條約許我遍設警察着手北滿各省者，更爲擴張，充備警察力，以便懷柔朝鮮民及援助鮮民的急進。」可見日本政府早已具用武力移殖鮮人，作爲侵略我東北的先鋒之決心；此次鮮人在東北強租田地，藉日警庇護，爲非作惡，致惹成慘案事件，實爲日本政府厲行其滿蒙積極政策的表現。此亦爲釀成此次慘案的重大原因。

(三) 日本帝國主義者侵略我東北，除用外交武力外，並採取積極的經濟侵略政策，以南滿鐵路爲其大本營。南滿鐵路縱貫遼東半島，北達東北腹地，南通旅順大連，不特爲日本武力侵略的幹線，實兼握東北對外運輸的咽喉。自被日人佔據後，積極經營，不遺餘力。除兼營多種副業，操縱我東北經濟外，對於我東北輸出的各種農產品，勒收苛鉅的運費；我東北農人，每年受滿鐵的榨取，平均在五六千萬以上。近年以來，國人對於滿鐵的貪暴與東北的危機，已有深切的覺悟；人民與政府合作，自行築路開港，以謀抵制。自吉海打通兩路完成後，滿鐵的運輸事業，備受重大的打擊。日人大起恐慌，竟提出中日鐵路交涉的無理要求：一，中國不准與日本競爭運費；二，中國不准築與南滿安奉平行線，其已成者應即拆毀；尙有三四兩條，無非欲強佔貸款所築及預定修築的

各路。我當局對於此項無理要求，當即嚴詞拒絕。日人老羞成怒，乃撤換仙石總裁，易以更爲橫暴的內田康哉，以圖報復，並實現上項要求。此次慘案，即因此而醞釀成熟，以致爆發。

（四）日本帝國主義久已視我華北及東北爲其侵略對象，蓄謀佔據，已非一日，但常苦無可藉口，不便遽用武力；故每遇事尋釁，百端鼓動，冀引起種種糾紛，作爲出兵的口實。惟以我國人酷愛和平，前此的北洋政府又軟弱畏縮，雖釀事端，仍主退讓，故人詭計，卒未得逞。十七年春，我國民革命軍直指齊魯，勢如破竹，直魯軍閥，狼狽潰敗，日人認爲機會已至，時不可失。又稔知中國國民黨與一切帝國主義勢不相容，將來統一中國，所有日人在華北及東北的種種特殊權利，必將根本搖動；恐慌之餘，遂乘機出兵山東，演成濟南慘案。蓋一以阻遏革命勢力的進展，一以實現佔據山東的企圖。幸我政府處理得當，國人努力有方，卒能撤退日兵，未被永久佔據。此次日人煽構萬縣慘案，與濟案用意如出一轍。當張桂馥閻先後變叛時，日人在東北的種種挑釁行動，不一而足；如強築滿鐵沿路砲台，拆毀我北甯支路等等，指不勝屈。近以我政府削平叛亂

，粹全力於剿赤工作，赤匪剿滅後，國內的反動勢力已完全掃蕩，必將轉其鋒以打倒帝國主義；於是先發制人，又造成萬鮮慘案，以爲出兵東北的口實。其目的無非欲牽掣我革命勢力的進展，破壞我國家統一和平的局面，冀苟延其帝國主義的殘喘，並進而滿足其佔據東北的野心。觀於事前日政府關於增兵朝鮮，並另派一師團常川分駐我東北各地的決議，可知此次慘案的發生，絕非出於偶然，萬寶山案特其有意造成之導火線而已。

三、日人主持萬鮮慘案的鐵證

此次萬寶山慘案及鮮人屠殺華僑慘案，絕不是朝鮮人對我華僑突發的不幸事件，而是日本政府對我國有計劃有組織的大規模排華運動，亦即其一貫的侵略政策的表現。因爲此次參加暴動的暴徒，朝鮮人中，除極少數是甘心媚日仇華者之外，其餘都是惑於日人的恫嚇，或逼於威脅，或爲所利誘，這是可以從種種事實證明的。

(一) 我們知道，朝鮮人在日本政府極度高壓之下，平日少數人集會，尙且不得自由，何能瞬息間聚衆數千，作大規模的暴動？縱能聚集，又何能在日本軍警嚴密防範之下，劫毀焚殺，連續至四五日之久？年前鮮人曾因婦女被日人侮辱而發生革命運動，情

形極爲嚴重，但一經日本軍警的鎮壓，迅即平靜；何以此次獨令其愈演愈烈，繼續數日？由此可知，此次排華慘案，實爲日人所主持，預得日政府的授意與幫助。

(二) 當萬寶山案發生及鮮人醞釀排華之際，日本政府發出訓電，竟聲稱對於最近在滿蒙種種糾紛，殊難默忍，實難保不再造成濟南慘案的不祥事件。這無異明告鮮人，令其恣意行動。吾人事後以鮮人的暴行與日政府的訓電相印證，如響斯應，若合符節；謂非日政府蓄意釀造的一種暴動，誰能置信？

(三) 當萬寶山慘案發生時，朝鮮各地的日人報館，紛紛印發號外，捏造謠言，挑撥鮮人與華人的惡感；而負有檢查報紙監督言論的朝鮮總督府，竟不加以取締糾正，一任其顛倒黑白，鼓煽暴動，致惹起此次慘禍。此非日政府故意放任，嗾使暴動而何？此外如韓報駐長春特派員鮮人金利三，當萬寶山案發生之初，受日人之利誘威迫，誣報鮮人被華人殺害之消息，致激起朝鮮各地排華之暴動，而造成鮮地華人空前之慘禍。及萬案真相已明，鮮人大責金利三之受日利用，而金亦深自悔悟，作書聲明，披露於吉長日報。乃日領竟嗾使日籍巡捕槍殺金於吉林之東亞旅館。此亦日人利用金利三以推波助瀾。

於先，而復慘殺金利三以滅口於後之鐵證。

(四) 當朝鮮各地暴動排華時，日人多改着鮮服，從中指揮；又分發華僑居住地圖，使鮮人按圖攻擊。而一般日本警察，亦多摘去警帽及警章，跟隨暴徒之後，協助搗亂。俟暴動已過，始偽爲驅逐鮮人，陽示保護華僑。又當暴動劇烈時，朝鮮的智識階級及民衆團體，多出而主持正義，印散傳單，勸羣衆勿暴動，但俱被日警阻止，不准散發；以致慘暴蔓延，遍及全鮮。日本政府主謀助虐的行動，益彰彰明甚。

(五) 平壤元山等地暴動最烈之時，華僑紛集車站，急欲逃生，而車站竟拒絕售票，各輪船亦不肯裝載；至令華僑逃生無路，束手被殺。日人居心盡欲置華僑于死地，無可狡賴。又平壤日人，竟有贈與鮮人金錢，作爲暴動排華之酬金者，我領事館已獲有此項確實證據。此更足以證明排華慘案，日人實爲正兇。

(六) 當鮮境各地暴動時，我國發往朝鮮的電報，及華僑向國內報告的電報，日本電局雖然收受，但均擱置，不爲發送；華僑電話，亦不爲接線。似此故意阻遏消息，顯係助成慘案擴大，日政府雖欲諉卸責任，無如事實具在，豈容諱飾。

證之以上種種事實，可知道此次鮮人暴動排華，不是出于本意，乃是受日人的煽惑強迫，而爲日本政府一種有組織有計劃的狠毒陰謀。此輩暴動鮮人，忘亡國之慘痛，甘受仇人之驅使，對素敦睦誼之華僑，施以最慘酷之手段；既蒙媚仇虐友之惡名，復被嫁以不逞暴徒之罪狀，事之可痛，莫此爲甚！

我們細察日本政府所以煽惑鮮人排華的原因，實因我中鮮兩民族素來親善合作，于日本帝國主義者的前途大有不利，故日人蓄意挑撥鮮人對華人的惡感，令其排華仇殺，兩敗俱傷，日人乃從中坐收漁人之利。如多殺鮮人，或事後重懲鮮人，都是日人滅絕朝鮮民族的毒計；如多殺華僑，或華僑盡被驅逐，那更是日人所朝夕祈求者。被以爲假手於鮮人以行慘殺，既可免日人仇華的惡名，實收排華的利益，事後又可諉過於鮮人身上，明懲暗戮，以達到滅絕鮮人的目的。蓋華人與鮮人，同爲日本帝國主義者侵略屠殺的對象，慘劇暴行，層出不窮。但鑒於以前濟南慘案及歷次屠殺朝鮮革命民衆的結果，雖可取快於一時，終難免公論的指斥；於是幡然改計，採取驅鮮殺華的毒策。所以這次慘案的正兇主犯，實際上完全是出於日本政府及其橫暴的軍閥，而鮮人不過做了日本軍閥

殺人兇器和犧牲品而已。觀于最近上海朝鮮臨時政府及南京鮮僑會，暨朝鮮報館，對此次慘案俱發布宣言，揭破日人的陰謀，聲明係日人從中作祟，求中國人民的諒解，更足以證明此次慘案發生的內幕。我們對於朝鮮人民，不必作無益的咒罵與仇視，以免中了日人的毒計。我們應該盡量揭破日人此項陰謀，暴露其種種慘無人道的行動，使中鮮兩國人民，對此次慘案真象有深刻的認識，恢復原有的親善與合作，本弱小民族互相提攜的精神，加緊其抗拒日本帝國主義者的工作。

四、我們對於萬鮮慘案應有的奮鬥與努力

(一) 我們務要達到日本向我賠償懲兇道歉保障諸目的。此次萬鮮慘案，有種種事實足以證明應由日方負完全責任，須向我賠償懲兇道歉及保障。

鮮人挾一未經我政府批准立案的草約，在我萬寶山地方強租田地，佔挖我華人水田，我華農爲自衛權利，起而自動填平；乃日警竟藉此開槍，射殺我華農多人。及我方派警馳往排解，又被日警包圍，致我農警均受重大損失。此其肇禍責任，很顯明的屬于日方。

此次朝鮮各地暴動排華，實因日本報紙之挑撥煽動，及日本政府的放任嗾使而起。除令日人及日本軍警改裝參加外，復禁止交通機關，運載華僑逃生，致我華僑慘被殺害，商店住宅，全被燬劫。依國際公法，日本已經因損害中國人之生命財產，而侵害中國保護在外僑民之權，故此大慘案，日本應負完全責任，

號稱法治之日本帝國，此次竟庇縱鮮人，強佔華地，殺我華農；並嗾使鮮人，演成慘案。公然違背人道正義，實已構成犯罪行為，整個的日本國家，應負重大的責任。

現朝鮮仍隸屬於日本，朝鮮人尙不能脫離日本之法治；今鮮人在日本政府統治管轄之下，構成排華慘案，就國際公法言，日本政府應負完全的責任。

從上數點，都可以證明此次萬寶山慘案及朝鮮排華慘案，其責任全在日方。我們應請政府嚴重抗議，責令日本政府從速懲辦屠殺華人的暴徒及肇禍官吏，賠償我華人一切損失，並須向我政府國民鄭重道歉，切實保證今後不得再有同樣或類似此項慘暴的行動。合全國人民的力量，爲我政府作後盾，據理力爭，不達到上項目的，誓不罷休！

(二) 我們要盡量表白日本此次的暴行及其侵略陰謀於國際。當此太平洋風雲日惡

，隨時有引起世界第二次大戰的可能之時，世界各國，正亟亟互謀保障世界的和平，以維護人類生存的幸福。乃日本政府竟敢於此全世界呼籲和平之際，甘冒天下之大不韙，肆意侵略，慘殺華人，不但是國際間人道正義之敵人，且為破壞東亞及世界和平的罪魁。所以我們對於此次慘案，不僅要督促政府，速將此事件申訴於國際聯盟，以達到保全我國完整的領土主權，及賠償我一切損失，同時更要將此項事件的起因經過，及日本擾亂東亞的陰謀，詳細宣告於世界各國，俾世界各國之觀聽，不致為日本狡詐的宣傳所淆惑，確認此係日本有計劃有組織的陰謀與暴行，而予以正義人道的制裁。

(三)我們要督促政府，嚴厲交涉撤銷日本向東北移民駐軍等不合理的特權。這些特權，都是日本歷次在東北尋釁肇禍的最大禍根。茲略加析述於下：

日本常藉二十一條約作根據，要求在我東北的商租權和內地雜居權，因此發生種種的土地膠曠；又年年壓迫鮮人移殖我東北境內，每藉口保護鮮人及鎮壓朝鮮人獨立運動，侵越我主權引起無數的糾紛。此次萬案，即因移殖鮮人而發生。

過去日人在我東北所演的慘劇，及移殖鮮人所施的暴行，都由駐華日本軍警所造成